

证券代码：872709

证券简称：巍特环境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期限为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自愿无偿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如需），公司亦可以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具体事项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一切授信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授信的额度不等同公司实际融资金额，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前述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上述银行授信业务及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获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向银行申请总金额不超过 3 亿元(含)人民币综合授信事宜，有利于筹措经营所需资金，促进其业务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方无偿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情况产生不良影响，未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 (一)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